



辛亥革命在破立双方的开创性贡献

冯天瑜

摘要：辛亥革命对于中国现代社会历史进程具有多面而深远的影响。与中国历史上其它的改朝换代不同，辛亥革命改变了中国社会自秦汉以降宗法专制的社会形态，结束了长达两千余年的专制帝制。辛亥革命在破除旧制的同时，开启了民主共和宪政的新篇章，使共和时代取代了皇权时代。辛亥首义堪称中国人追寻共和宪政的第一个高潮，并最终促成民主宪政观念普被后世。

关键词：辛亥革命；专制帝制；共和宪政；首创之举

中国是一个有着悠久革命传统的国度，早在 3000 多年前，商汤除夏桀、周武灭殷纣，即高张“革命”旗帜，《易传》曾论证其正义性：

汤武革命，顺乎天而应乎人。

将革除暴君天命、建立新朝，诠释成上顺天意、下应人心的合理行为。以后，历次改朝换代者皆以“替天行道”、“与民更革”宣示天下。

然而，中国历史上的多次“革命”，并未改变宗法专制的社会形态，唯由辛亥首义开其端绪的近代革命，才发生国体、政体变更，社会形态有所兴革。故辛亥革命在破旧与立新两方面，堪称历史性的首创之举，吾土吾民至今受其赐。

一、终结两千年专制帝制

中国历史的特色之一，是专制帝制早成（公元前 3 世纪）和长期延续（两千余年）。西欧和日本都是在中世纪晚期，封建贵族制衰微之际，伴随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萌芽，专制皇权方得以兴起，历经一个较短时期（西欧大约在 16—18 世纪），便向近代民主政体（君主立宪制或民主共和制）转化。中国则不然，商周（尤其是西周）实行的宗法封建制，至晚周渐次解体，逐步向宗法君主专制转化。以公元前 221 年嬴政（前 246—前 211 年在位）称制“始皇帝”为端绪，至 1912 年清朝末代皇帝溥仪（1908—1912 年在位，年号宣统）逊位止，专制帝制历时 2132 年，共有 492 个皇帝登极。此间政制起伏跌宕，而大势是君主集权于涨落间愈趋强化。

皇权专制自秦汉以下传承不辍，改朝换代、法有更张而神髓不变，所谓“汉承秦制、宋承唐制、清承明制”，专制帝制及其官僚制度强劲延续。帝王“以制命为职”（朱熹语），反映帝王意志的“诏令”通过垂直的官僚系统布达四方，经由郡县制、流官制，实现中央对广土众民的掌控。朝廷又经由选举、科举，君主与庶民对接，从而扩大了专制政治的社会基础。

男耕女织、土地在王有（国有）名义下私有、城乡一元的自然经济，是宗法制与专制帝制存在的经济基础，又被其反哺并受其保护。

集权而又流动的官僚政治与自在自律的宗族组织形成二重结构：在行政管理上是中

央集权的郡县制,而在民间社会又有宗法织造的广大而富于韧性的网络,形成国家“专制权力”与“社会基层权力”的彼此分工,“国法”与“人情”相互契合。这种“宗法—专制”二重社会结构与地主、自耕农制的经济形态相互维系。

以上诸层面融会成的自足性机体,具有顽强的延传能力。直至近代,在工业文明焕发的内外因素作用下,宗法专制帝制才逐渐解体。而作为秦汉至明清两千余年一以贯之的君主专制政体退出历史舞台的标志,可略举几条文献:

1. 1901年《国民报》第一期刊发《原国》,以“国民”之名义发表评论,认为以前的“中国”,人民为奴隶,“偷生苟活”,这样的中国“是所谓土地也,非国也。”而“秦、汉、唐、宋、元、明者,一家之谓也”,“是所谓朝代也,非国也。”“是所谓政府也,非国也。”该文指出:

然则所谓国者,果谁有之乎?曰:人人有之,即舆夫走卒亦得而有之;人人不能有之,即帝王君主亦不得而有之。人人有之者,谓人人对国有应尽之义务,……人人不能有之者,谓人人于国有应得之权利,苟以一人而用其专制之权,是一国之所不容也。^①

将批判锋芒直指君主专制,并认为,如果不改变君主专制,便会开除球籍,“而所谓中国者,永无中国人之足迹,而所谓中国人者,地球上永无容身之地”^②。

2. 同盟会 1906 年拟订《军政府宣言》,明确提出推翻帝制、建立共和的政纲,并公示国人:

今者由平民革命以建国民政府,凡为国民皆平等以有参政权。大总统由国民公举。议会以国民公举之议员构成之,制定中华民国宪法,人人共守。敢有帝制自为者,天下共击之!^③

此乃不刊之哲言。时过十年,袁世凯于辛亥首义以后,“骗取总统,以此攘窃帝位”^④,“以一姓之尊而奴视五族”,成为国民“公敌”^⑤,召致“天下共击之”,洪宪王朝八十余日即告覆灭。

同盟会 1906 年的《军政府宣言》“敢有帝制自为者,天下共击之”真乃一语成谶也!

3. 以辛亥革命推翻专制帝制为端绪,中国迈入“共和时代”。孙中山针对当时汉人取代满人当皇帝的设想,1911年11月布告天下:

倘以一中国君主而易去满洲君主,与近世文明进化相背,决非人民所欲,故惟有共和联邦政体最为美备,舍此别无他法也。^⑥

指出中国政制之进步,决非“排满”、换汉人做皇帝可以了事,根除专制帝制方是希望所在。

(四)辛亥首义后,诸省响应,帝制崩坍已成定局,宣统三年十二月十三日(1912年2月12日)以隆裕皇太后懿旨名义发布清帝退位诏书。该谕旨曰:

今全国人民心理多倾向共和,南中各省既倡议于前,北方诸将亦主张于后,人心所向,天命可知。予亦何忍因一姓之尊荣,拂兆民之好恶。是用外观大势,内审政情,特率皇帝将统治权公诸全国,定为共和立宪国体,近慰海内厌乱望治之心,远协古圣天下为公之义。^⑦

以往的记载称,此一退位诏书,乃胡汉民请张謇拟就,电袁世凯发布。近年披露的《赵凤昌藏札》的原始文献表明,此一退位诏书的起草者是袁世凯的洪姨太的弟弟洪述祖,洪述祖拟出初稿,经张謇修订,然后由袁世凯以内阁总理大臣领衔颁发。胡汉民在张謇处得见诏书,大加称赞,而并非由胡汉民请张謇草拟。

专制帝制的终结,当然不是清朝皇室遵从民意的自愿,也决非袁世凯辈的真实企图(他希望的是取清帝而代之,自己来做专制帝王),但清帝逊位毕竟是一个历史终结,是近代文明在中国生长发育的产物,代表这种历史态势的,是革命民主派及其各路同盟军(如立宪派),对专制帝制给予强力一击,促其终

①《原国》,《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一卷上册,三联书店 1960 年,第 64 页。

②《原国》,第 64 页。

③《孙中山选集》,人民出版社 1981 年。

④《促袁世凯退位声明电》(1916 年 5 月 9 日),载《黄兴集》,中华书局 1981 年。

⑤《讨袁宣言》(1916 年 5 月 9 日),载《孙中山选集》,人民出版社 1981 年。

⑥《孙中山全集》第 1 卷,中华书局 1981 年,第 562 页。此为共和时代的宣言书。

⑦《清帝退位授袁世凯全权组织临时共和政府谕》,载《辛亥革命资料丛刊》第 8 册,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第 183 页。

结的,正是辛亥首义。

当然,国人始料未及,根除专制帝制及其种种余绪是如此艰难与漫长。辛亥首义作为一次城市起义,展现了近代城市文明突破专制帝制的诉求,但这种城市起义尚未触动专制帝制的社会根基——宗法的、自然经济的广大农村。而没有深刻的农村变动,城市起义也只能赢得有限的成就。孙中山的革命纲领中有“平均地权”一项,显示了革命民主派对农村问题、土地问题的关注。然而,此一重要目标并未引起广大革命者的重视,湖北党人孙武等在制订共进会文件时,将“平均地权”改为“平均人权”,而“平均人权”是指满汉平权,与解决农村土地问题无关。可见,包括“平均地权”在内的革命民主主义精神当时尚曲高和寡。然惟其如此,辛亥首义所高扬的革命民主主义具有更加真切的引领作用,成为指导包括农村变革在内的中国历史前行的一面旗帜。

辛亥首义不同凡响的意义,不仅在于推翻清王朝,更在于结束了沿袭两千余年的专制帝制,成为中国历史划时代的界标。如果说,战国末终结了“宗法封建制”,代之以大一统的“宗法皇权专制”,王夫之的《读通鉴论》称为“古今一大变革之会”,那么,辛亥革命终结了“宗法皇权专制”,故可称为再度的“古今一大变革之会”。当然,皇权专制的惯性力量决非一场革命所能荡涤,故孙中山有遗言在:“革命尚未成功,同志尚须努力”。

二、开启共和宪政新篇章

与推翻专制帝制互为表里,辛亥首义的另一空前的历史业绩,是建立民主共和政体。

“共和”,在中国古典的本义为“共同协和行政”,近代中国与日本学人用“共和”或“公和”翻译西洋的民主立宪政体(republicanism)^①。这种政体的基本形态是:国家权力机关和国家元首由选举产生。与君主制相对,采用这种政体的国家称共和国。“共和”的英文 republic 一词来源于拉丁文 res publica,意即公共事务。^②

共和宪政与君主立宪同为西方近代民主政体的两种并列形态,但由于戊戌变法夭折和清末仿行立宪的虚假,表明君主立宪难以在中国实行,共和制成为先进中国人的选择,早在 1897 年,孙中山在《与宫崎寅藏平山周的谈话》中,用汉文宣示自己的政治精神是“执共和主义”,他还批驳那种“共和政体不适支那之野蛮国”的论调。^③ 20 世纪初,邹容的《革命军》更高唤“中华共和国万岁”口号。

至辛亥首义,革命民主派在观念形态上介绍并倡导民主共和,已历十余年,而践履共和制,使之成为一个鲜活的事实,则开端于辛亥首义,湖北军政府建立、《鄂州约法》制定、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成立,便是其显在标志。

中国革命民主派坚守共和主义,并强调共和主义乃是继承中国传统精义与借鉴西方近代政体的结合,孙中山说:

共和者,我国治世之神髓,先哲之遗业也。我国民之论古者,莫不仰慕三代之治,不知三代之治,岂能得共和之神髓而行之者也。^④

孙氏又用林肯所主张的“民有、民治、民享”诠释共和主义。

孙氏还说:

讲到那政治革命的结果,是建立民主立宪政体……中国革命之后,这种政体最为相宜,这也是人人晓得的。^⑤

民主革命派在辛亥前十年间对民主共和国精义的宣传,是有成效的,而辛亥首义及湖北军政府建

① 见冯天瑜:《“革命”“共和”:近代政治中坚概念的形成》,载中国史学会:《辛亥革命与 20 世纪的中国》,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2 年,第 1574~1575 页。

② 见《中国大百科全书》政治学,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2 年,第 106 页。

③ 《孙中山全集》第 1 卷,第 172~173 页。

④ 《国父全集》第 2 册,(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订,1973 年,第 775 页。

⑤ 《孙中山选集》。

立,尤其是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的缔造,是“尽扫专制之流毒,确定共和”^①的实践,一时间,“共和”成为国人众口交誉的新政体,湖北的革命传媒《中华民国公报》、《大汉报》等大力弘扬“共和”精神。

革命报人胡石庵主办之《大汉报》,于创刊号(10月15日)发表社说《敬告军政府》,阐发民族民权二大主义,抨击君主专制,赞颂军政府成立,文曰:

今者,民国军政府蓦然奋起于鄂垣,葱葱勃勃,伟大昌隆之气象,较前屈伏政府极端压制时,实如自昏沉黑暗忽焉见一光明世界……旋集于善政之下,求有其权利之保障,幸福之源泉,……弃彼异族专制之范围,入我新建设之平民政治、法治国之世界……^②

这里所称之为“善政”、“平民政治”、“法治国”,即为民主共和政体。

《中华民国公报》10月30日假借“孙中山大总统”名义,发表查光佛所撰《布告大汉同胞》,在谴责清廷,号召“直捣黄龙府”的同时,明确提出“建立共和国”的目标。

至12月下旬,《中华民国公报》渐为黎元洪掌握,有“拥袁”倾向,然该报主笔张祝南仍毅然发表《中华民国大总统当推孙逸仙论》,力倡革命军所持之“共和主义”,认为革命在破坏之后“必速谋建设”,而政治建设的中心是“建立共和国”^③。

连那个以攫取政柄、重行专制为目标的袁世凯,此刻也赞颂“共和”,继1912年2月12日清帝宣布退位之后,袁氏于13日告示国人:

共和为最良国体,世界所公认,今由帝政一跃而跻及之,实诸公累年之心血,亦民国无疆之幸福。大清皇帝既明诏辞位——业经世凯署名——刚宣布之日,为帝政之终局,即民国之始基。从此努力进行,务令达到圆满地位,永不使君主政体再行于中国。^④

这番话由袁氏说出,自然是虚情假意的,但袁世凯于辛亥首义之后不得不发表拥护共和的言论,表明共和已成新时代的正统,袁世凯一时也不敢攫其锋。

1912年2月16日《伦敦泰晤士报》发表一篇时评,论及中国发生的推翻帝制、建立共和国的革命:

天子已退位,清朝统治不复存在,世界上最古老的君主国已经正式成为一个共和国。

历史上很少见到如此惊人的革命,或许可以说,从来没有过一次规模相等的、在各个阶段中流血这样少的革命。革命的最后阶段是否已经达到目的,这是未来的秘密。一些最了解中国情况的人不能不怀疑,在一个拥有四亿人口的国家里,自从最遥远的历史早期以来,皇帝就像神一样统治着他们;在这样的国家里,是否能够突然用一个同东方概念和传统格格不入的共和国政府形式,来代替君主政体?中国,总之就是这个中国,决心要这样做。中国已经高高兴兴地着手做这样伟大的事情。

专制帝制这一历史的册页终于翻过,皇权时代被共和时代取代。民国初年传唱一首题为《中国国体》的歌曲(作词华航琛),词曰:

中华民族震亚东,创造共和气象雄,
永远民主一统国,追踪欧美表雄风。^⑤

当然,延传两千余年的皇权主义的神髓未灭,影响久远,而“共和精神”尚处开端之际,诚如陈独秀1917年4月所说:“盖共和无止境,非一行共和政体,即共和政治完全告成者。惟其民适于共和者之数加多,则政治上所行共和之量亦自加广耳。”^⑥

尽管“共和”的真实实现,在中国要经历一个起伏跌宕的艰难过程,“共和”的“公”(共和政体是公平、公正政体)、“共”(国权是公民共有事业)、“和”(以和平方式参与政事)三义为国人认识并付诸实施,决非一蹴而就,然而,辛亥首义应该说是中国人追寻共和宪政的第一个高潮。湖北军政府用人“公举”、政事

①《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宣言书》,载《孙中山选集》,人民出版社1981年。

②转引刘望龄:《黑血·金鼓——辛亥前后湖北报刊史事长编》,湖北教育出版社1991年,第257页。

③《中华民国公报》1912年12月29日。

④白蕉:《袁世凯与中华民国》,《人文月刊》社1936年,第21~22页。

⑤华航琛编:《新教育唱歌集》,上海教育促进会1914年。

⑥独秀:《四答常乃惠》,载《新青年》第3卷第2号。

“众议”，《鄂州约法》将主权在民的精义反映在具体的律法条文中，皆体现一种初级的共和精神；军政府宣布废除苛捐杂税、实行司法独立、倡导工商业发展，则显示了共和宪政的进步性与人民性。值得一提的是，当时民间人士的民主宪政思想勃发，向岩自荐总统为典型事例。

湖北汉川人向岩(1872—1959)，1905 年留学日本，入东京陆军东斌学校，次年加入同盟会，1908 年回国，任四川陆军速成学堂教官，武昌起义，在川南宣布起义。1912 年 12 月，以“神州大布衣”之名发表《自请为公仆之通告书》，自荐担任民国大总统。通告书把前任临时大总统孙中山、在任大总统袁世凯都评论一番，认为自己比孙、袁皆强，声称：

若以岩为大总统，亦期以十年，民国可必富，民国可必强，民国之风俗可必其淳美。

向岩公开批评在任大总统，自荐担任总统，并公布政纲于天下，反映了辛亥革命后社会某些层面民主气氛的张扬。

那一时期，以共和宪政精神改造国体、政体的言论时见报端，说明民主宪政观念开始进入民间。后来北洋军阀统治，专制政体卷土重来，也未能全然阻挡国民追求民主宪政的进程。

“五四”新文化运动高张“德”“赛”二先生两面旗帜，其“德”先生(德谟克拉西，即民主)这面旗帜，便直接承接了辛亥时期的民主共和精神及其宪政实践。

辛亥首义精神不朽——

推翻专制帝制的革命精神不朽，

开创共和宪政的建设精神不朽！

●作者简介：冯天瑜，武汉大学人文社会科学资深教授，武汉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教授；湖北 武汉 430072。

●责任编辑：桂 莉

